

证券代码：836212

证券简称：嘉宇特装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江苏嘉宇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海安镇镇南路 516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晓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8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编制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，编制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28,925,283.45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5,800,000.00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4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王晓华、许维忠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众瓴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朱一葵、李春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嘉宇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众瓴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嘉宇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嘉宇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3 日